

最新房地产护栏销售合同(汇总8篇)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最新房地产护栏销售合同精选篇一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和《_____》的有关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独家）代理销售甲方开发经营或拥有的_____事宜，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协议，并承诺共同遵守。

第一条?合作方式和范围

兴建的_____项目，该项目为（别墅、写字楼、公寓、住宅），销售面积共计_____平方米。

第二条?合作期限

1. 本合同代理期限为

个月，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在本合同到期前的____天内，如甲乙双方均未提出反对意见，本合同代理期自动延长____个月。合同到期后，如甲方或乙方提出终止本合同，则按本合同中合同终止条款处理。

2. 在本合同有效代理期内，除非甲方或乙方违约，双方不得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3. 在本合同有效代理期内，甲方不得在_____地区指定其他代理商。

第三条?费用负担

本项目的推广费用（包括但不仅包括报纸电视广告、印制宣传材料、售楼书、制作沙盘等）由甲方负责支付。该费用应在费用发生前一次性到位。

具体销售工作人员的开支及日常支出由乙方负责支付。

第四条?销售价格

销售基价（本代理项目各层楼面的平均价）由甲乙双方确定为____元/平方米，乙方可视市场销售情况征得甲方认可后，有权灵活浮动。甲方所提供并确认的销售价目表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五条?代理佣金及支付

1. 乙方的代理佣金为所售的_____项目价目表成交额的____%，乙方实际销售价格超出销售基价部分，甲乙双方按五五比例分成。代理佣金由甲方以人民币形式支付。

2. 甲方同意按下列方式支付代理佣金：

甲方在正式销售合同签订并获得首期房款后，乙方对该销售合同中指定房地产的代销即告完成，即可获得本合同所规定的全部代理佣金。甲方在收到首期房款后应不迟于3天将代理佣金全部支付乙方，乙方在收到甲方转来的代理佣金后应开具收据。

乙方代甲方收取房价款，并在扣除乙方应得佣金后，将其余款项返还甲方。

3. 乙方若代甲方收取房款，属一次性付款的，在合同签订并收齐房款后，应不迟于5天将房款汇入甲方指定银行账户；属分期付款的，每两个月一次将所收房款汇给甲方。乙方不得擅自挪用代收的房款。

4. 因客户对临时买卖合同违约而没收的定金，由甲乙双方五五分成。

第六条?甲方的责任

1.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以下文件和资料：

(1) 甲方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银行账户；

以上文件和资料，甲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2天内向乙方交付齐全。

甲方保证若客户购买的_____的实际情况与其提供的材料不符合或产权不清，所发生的任何纠纷均由甲方负责。

2. 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的销售，负责提供看房车，并保证乙方客户所订的房号不发生误订。

3. 甲方应按时按本合同的规定向乙方支付有关费用。

第七条?乙方的责任

1. 在合同期内，乙方应做以下工作：

(2) 根据市场推广计划，制定销售计划，安排时间表；

(3) 按照甲乙双方议定的条件，在委托期内，进行广告宣传、策划；

(4) 派送宣传资料、售楼书；

(5) 在甲方的协助下，安排客户实地考察并介绍项目、环境及情况；

(6) 利用各种形式开展多渠道销售活动；

(8) 乙方不得超越甲方授权向客户作出任何承诺。

2. 乙方在销售过程中，应根据甲方提供的_____项目的特性和状况向客户作如实介绍，尽力促销，不得夸大、隐瞒或过度承诺。

3. 乙方应信守甲方所规定的销售价格，非经甲方的授权，不得擅自给客户任何形式的折扣。在客户同意购买时，乙方应按甲乙双方确定的付款方式向客户收款。若遇特殊情况（如客户一次性购买多个单位），乙方应告知甲方，作个案协商处理。

4. 乙方收取客户所付款项后不得挪作他用，不得以甲方的名义从事本合同规定的代售房地产以外的任何其他活动。

第八条?合同的终止和变更

1. 在本合同到期时，双方若同意终止本合同，双方应通力协作作妥善处理终止合同后的有关事宜，结清与本合同有关的法律经济等事宜。本合同一旦终止，双方的合同关系即告结束，甲乙双方不再互相承担任何经济及法律责任，但甲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向乙方支付应付费用的除外。

2. 经双方同意可签订变更或补充合同，其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其他事项

1.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代表签字盖

章后生效。

2. 在履约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可通过协商、诉讼方式解决。

甲方：_____

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

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租房合同?|?房屋出租合同?|?房屋转租合同

最新房地产护栏销售合同精选篇二

乙 方：_____ 房地产中介代理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独家)代理销售甲方开发经营或拥有的_____事宜，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协议，并承诺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作方式和范围

甲方指定乙方为在_____(地区)的独家销售代理，销售甲方指定的，由甲方在_____兴建的_____项目，该项目为(别墅、写字楼、公寓、住宅)，销售面积共计_____平方米。

第二条 合作期限

1. 本合同代理期限为 个月，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在本合同到期前的____天内，如甲乙双方均未提出反对意见，本合同代理期自动延长____个月。合同到期后，如甲方或乙方提出终止本合同，则按本合同中合同终止条款处理。
2. 在本合同有效代理期内，除非甲方或乙方违约，双方不得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3. 在本合同有效代理期内，甲方不得在_____地区指定其他代理商。

第三条 费用负担

本项目的推广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包括报纸电视广告、印制宣传材料、售楼书、制作沙盘等)由甲方负责支付。该费用应在费用发生前一次性到位。

具体销售工作人员的开支及日常支出由乙方负责支付。

第四条 销售价格

销售基价(本代理项目各层楼面的平均价)由甲乙双方确定为____元/平方米，乙方可视市场销售情况征得甲方认可后，有权灵活浮动。甲方所提供并确认的销售价目表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五条 代理佣金及支付

1. 乙方的代理佣金为所售的_____项目价目表成交额的____%，乙方实际销售价格超出销售基价部分，甲乙双方按五五比例分成。代理佣金由甲方以人民币形式支付。

2. 甲方同意按下列方式支付代理佣金：

甲方在正式销售合同签订并获得首期房款后，乙方对该销售合同中指定房地产的代销即告完成，即可获得本合同所规定的全部代理佣金。甲方在收到首期房款后应不迟于某将代理佣金全部支付乙方，乙方在收到甲方转来的代理佣金后应开具收据。

乙方代甲方收取房价款，并在扣除乙方应得佣金后，将其余款项返还甲方。

3. 乙方若代甲方收取房款，属一次性付款的，在合同签订并收齐房款后，应不迟于某将房款汇入甲方指定银行账户；属分期付款的，每两个月一次将所收房款汇给甲方。乙方不得擅自挪用代收的房款。

4. 因客户对临时买卖合同违约而没收的定金，由甲乙双方五五分成。

第六条 甲方的责任

1.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以下文件和资料：

(1) 甲方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银行账户；

(2) 新开发建设项目，甲方应提供政府有关部门对开发建设_____项目批准的有关证照(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建设用地批准证书和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开工证)和销售_____项目的商品房销售证书、外销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外销商品房销售许可证；旧有房地产，甲方应提供房屋所有权证书、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

以上文件和资料，甲方应于某同签订后2天内向乙方交付齐全。

甲方保证若客户购买的_____的实际情况与其提供的材料不符合或产权不清，所发生的任何纠纷均由甲方负责。

2. 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的销售，负责提供看房车，并保证乙方客户所订的房号不发生误订。

3. 甲方应按时按本合同的规定向乙方支付有关费用。

第七条 乙方的责任

1. 在合同期内，乙方应做以下工作：

(2) 根据市场推广计划，制定销售计划，安排时间表；

(3) 按照甲乙双方议定的条件，在委托期内，进行广告宣传、策划；

(4) 派送宣传资料、售楼书；

(5) 在甲方的协助下，安排客户实地考察并介绍项目、环境及情况；

(6) 利用各种形式开展多渠道销售活动；

(8) 乙方不得超越甲方授权向客户作出任何承诺。

2. 乙方在销售过程中，应根据甲方提供的_____项目的特性和状况向客户作如实介绍，尽力促销，不得夸大、隐瞒或过度承诺。

3. 乙方应信守甲方所规定的销售价格，非经甲方的授权，不得擅自给客户任何形式的折扣。在客户同意购买时，乙方应按甲乙双方确定的付款方式向客户收款。若遇特殊情况(如客户一次性购买多个单位)，乙方应告知甲方，作个案协商处理。

4. 乙方收取客户所付款项后不得挪作他用，不得以甲方的名义从事本合同规定的代售房地产以外的任何其他活动。

第八条 合同的终止和变更

1. 在本合同到期时，双方若同意终止本合同，双方应通力协作作妥善处理终止合同后的有关事宜，结清与本合同有关的法律经济等事宜。本合同一旦终止，双方的合同关系即告结束，甲乙双方不再互相承担任何经济及法律责任，但甲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向乙方支付应付费用的除外。

2. 经双方同意可签订变更或补充合同，其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 其他事项

1.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在履约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可通过协商、诉讼方式解决。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最新房地产护栏销售合同精选篇三

乙方：_____

一、协议终止时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双方予以终止签署期限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楼盘”项目结束止的策划销售代理，乙方不再履行代理事宜，且因合同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互不追究。

二、解除内容

2、“_____楼盘”项目之策划销售代理合同其一切相应的附件同时终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最新房地产护栏销售合同精选篇四

法定代表人：_____

乙方：_____房地产中介代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独家)代理销售甲方开发经营或拥有的_____事宜，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协议，并承诺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作方式和范围

甲方指定乙方为在_____ (地区)的独家销售代理，销售甲方指定的，由甲方在_____ 兴建的_____ 项目，该项目为(别墅、写字楼、公寓、住宅)，销售面积共计_____ 平方米。

第二条 合作期限_____ 个月，自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至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在本合同到期前的_____ 天内，如甲乙双方均未提出反对意见，本合同代理期自动延长_____ 个月。

合同到期后，如甲方或乙方提出终止本合同，则按本合同中合同终止条款处理。

2. 在本合同有效代理期内，除非甲方或乙方违约，双方不得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3. 在本合同有效代理期内，甲方不得在_____地区指定其他代理商。

第三条 费用负担

本项目的推广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包括报纸电视广告、印制宣传材料、售楼书、制作沙盘等)由甲方负责支付。该费用应在费用发生前一次性到位。

具体销售工作人员的开支及日常支出由乙方负责支付。

第四条 销售价格

销售基价(本代理项目各层楼面的平均价)由甲乙双方确定为____元/平方米，乙方可视市场销售情况征得甲方认可后，有权灵活浮动。甲方所提供并确认的销售价目表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五条 代理佣金及支付

1. 乙方的代理佣金为所售的_____项目价目表成交额的____%，乙方实际销售价格超出销售基价部分，甲乙双方按五五比例分成。代理佣金由甲方以人民币形式支付。

2. 甲方同意按下列方式支付代理佣金：

甲方在正式销售合同签订并获得首期房款后，乙方对该销售合同中指定房地产的代销即告完成，即可获得本合同所规定的全部代理佣金。甲方在收到首期房款后应不迟于3天将代理

佣金全部支付乙方，乙方在收到甲方转来的代理佣金后应开具收据。

乙方代甲方收取房价款，并在扣除乙方应得佣金后，将其余款项返还甲方。

3. 乙方若代甲方收取房款，属一次性付款的，在合同签订并收齐房款后，应不迟于5天将房款汇入甲方指定银行帐户；属分期付款的，每两个月一次将所收房款汇给甲方。乙方不得擅自挪用代收的房款。

4. 因客户对临时买卖合同违约而没收的定金，由甲乙双方五五分成。

第六条 甲方的责任

1.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以下文件和资料：

(1) 甲方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银行帐户；

(2) 新开发建设项目，甲方应提供政府有关部门对开发建设_____项目批准的有关证照(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建设用地批准证书和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开工证)和销售_____项目的商品房销售证书、外销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外销商品房销售许可证；旧有房地产，甲方应提供房屋所有权证书、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

以上文件和资料，甲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2天内向乙方交付齐全。

甲方保证若客户购买的_____的实际情况与其提供的材料不符合或产权不清，所发生的任何纠纷均由甲方负责。

2. 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的销售，负责提供看房车，并保证乙方客户所订的房号不发生误订。

3. 甲方应按时按本合同的规定向乙方支付有关费用。

第七条 乙方的责任

1. 在合同期内，乙方应做以下工作：

(2) 根据市场推广计划，制定销售计划，安排时间表；

(3) 按照甲乙双方议定的条件，在委托期内，进行广告宣传、策划；

(4) 派送宣传资料、售楼书；

(5) 在甲方的协助下，安排客户实地考察并介绍项目、环境及情况；

(6) 利用各种形式开展多渠道销售活动；

(8) 乙方不得超越甲方授权向客户作出任何承诺。

2. 乙方在销售过程中，应根据甲方提供的_____项目的特性和状况向客户作如实介绍，尽力促销，不得夸大、隐瞒或过度承诺。

3. 乙方应信守甲方所规定的销售价格，非经甲方的授权，不得擅自给客户任何形式的折扣。在客户同意购买时，乙方应按甲乙双方确定的付款方式向客户收款。若遇特殊情况(如客户一次性购买多个单位)，乙方应告知甲方，作个案协商处理。

4. 乙方收取客户所付款项后不得挪作他用，不得以甲方的名义从事本合同规定的代售房地产以外的任何其他活动。

第八条 合同的终止和变更

1. 在本合同到期时，双方若同意终止本合同，双方应通力协作妥善处理终止合同后的有关事宜，结清与本合同有关的法律经济等事宜。本合同一旦终止，双方的合同关系即告结束，甲乙双方不再互相承担任何经济及法律责任，但甲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向乙方支付应付费用的除外。
2. 经双方同意可签订变更或补充合同，其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 其他事项

1.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在履约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可通过协商、诉讼方式解决。

甲方：_____

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_____

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最新房地产护栏销售合同精选篇五

甲方：

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负责本项目前期策划、营销策划、广告策划、销售代理等工作。

委托期限由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本项目交付使用后 个月止。

甲方委托乙方策划代理之部分为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商铺、住宅等可销售物业，可销售面积约为 平方米。

一、甲方向乙方提供本项目所有相关证明文件及策划代理过程中所需的资料，并确保一切资料的及时性、有效性、合法性和准确性。

(一)各种广告推广、销售道具、建筑景观及户型效果图及有关销售资料的制作、派发及发布等费用。

(二)各类公关活动所需的展示场地(包括售楼部、展示会等)及有关设备的租用、布置、水电费、电话费等费用，以及视项目需要赴外地进行营销活动所需的费用。

(三)广告制作费：本项目的广告制作由甲方直接与制作公司签署合同，由甲方直接向制作方付款。

(四)广告发布费：本项目的广告发布由甲方与媒体单位直接签署发布合同，由甲方直接向发布方付款。

三、全案广告推广费用控制在本项目可销售总额的 %左右，分期投入。详细广告计划及费用由乙方分阶段提交，在征得甲方确认后执行。

四、甲方负责收取购房人的定金、购房款，负责合同的登记备案、银行按揭审批手续及办理产权。

五、甲方应按时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的策划代理费。

六、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策划代理活动进行全程监控，对策划案享有独家使用权。

七、若乙方违约或不能按时完成本项目的策划代理工作，甲方有权按约终止合同。

实际情况进行增减：

一、前期策划

(一) 市场调研

1、(某地区)房地产市场现状分析。

2、(某地区)主要路段商业状况。

3、消费型商业业态分析。

4、现有商城营运现状分析。

5、典型业态经营现状分析。

6、住宅市场情况。

7、潜在客户市场调查分析。

(二) 项目定位

1、项目所在地块的优劣势、机会点与威胁点分析。

2、项目产品定位。

3、项目概念定位

4、目标客户市场定位

5、项目定价范围建议

(三)产品优化建议

1、参与项目总平规划讨论。

2、参与建筑风格方案讨论及建议。

3、参与户型平面方案讨论及建议。

4、参与配套设施方案讨论及建议。

二、营销策划

(一)项目营销总体策略；

(二)项目阶段性营销计划；

(三)入市时机选择；

(四)销售分期控制；

(五)价格定位及策略；

三、广告策划

(一)项目推广口号

(二)项目卖点整合包装

(三)整体广告计划

(四)广告预算及媒体组合

(五) 项目形象策划

1、项目基本形象设计：

(1) 标志

(2) 标准字

(3) 标准色彩

(4) 标准组合

2、项目标志形象应用设计：

(2) 销售中心：装修建议及展板设计；

(3) 户外应用：工地围墙、引导旗、车体、广告牌等

(六) 传播工具的创意与设计：

1、楼书创作(创意、文案、设计)

2、折页及海报创作(创意、文案、设计)

3、报广创作(创意、文案、设计)

4、广播、电视稿文案等

四、销售代理

(一) 建立销售队伍，依合同授权范围内执行销售行为；

(二) 销售文件及管理文件的制订；

(三) 销售道具使用；

- (四) 销售人员培训;
- (五) 制订销控计划;
- (六) 销售执行的内部协调程序;
- (七) 客户资源库的建立;
- (八) 售后服务机制建立;
- (九) 定期报送各项统计报表。

五、乙方案针对本项目成立项目组，并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项目各阶段策划、计划、文案、创意由乙方本部负责，项目经理主持本项目具体运作和计划实施。项目组人员构成：项目经理 名、策划 名、文案 名、平面设计 名、现场主管 名、档案管理专员 名、置业顾问 名。除策划、文案、平面设计外，其他人员长驻项目所在地，并根据项目需要，适时不定期另行派遣人员到 协助工作。乙方自行负责项目组的办公费用及其人员工资等各项开支。

六、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每月的销售情况统计分析。

七、乙方独家享有本项目的“ ” 策划代理的署名权。

八、乙方有权按本合同约定如期向甲方收取策划代理费。

甲方取得本项目的预售许可证及相关法律文件，且整体销售准备工作已完成。

一、策划代理收费标准

甲方同意乙方按本项目商铺、住宅等可销售总额的百分之（ %）收取策划代理费。成交金额以客户签订的《商品房买卖合同》上的金额为准。除物业管理用房外，其它任何形式的销

售成交都列入计算策划代理费的金额。

二、策划代理费计算及提取方式

(一)在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同意在每月 日先按人民币 元/月的标准预付给乙方，直至本项目开盘正式销售当月止，期间所产生的预付款从乙方第一期所提取的策划代理费中扣除。

(二)本项目正式开盘销售后，乙方策划代理费按月结算。在购房者与甲方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并支付定金，即视为乙方销售代理成功，并计入销售目标考核业绩。在甲方收到购房者支付的首期购房款(不低于合同总额的 %)时，即可进行策划代理费的结算，其结算金额按《商品房买卖合同》总价金额进行计算。

1、乙方销售目标表(按可售面积计算，不含 层商铺)：

阶 段 时 间 销售目标

第一阶段 项目开盘后 天内 可售面积的 %

第二阶段 项目结构封顶 天内 可售面积的 %

第三阶段 项目交付使用后 天内 可售面积的 %

2、乙方策划代理费的提取比例：

阶 段 完成的销售面积比例 提取比例

第一阶段 可售面积的 %前 已结算策划代理佣金的 %

第二阶段 可售面积的 % 已结算策划代理佣金的 %

第三阶段 可售面积的 %以上 已结算策划代理佣金的 %

(四) 层商业部分不列入销售目标考核，甲方按实际销售合同金额的 %向乙方支付策划代理费。

(五) 策划代理费付款时间：策划代理费每月结算一次。在每月的 日，双方结算当月的款项，在次月的 日前双方予以确认，在确认结算单后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应付策划代理费。

(六) 若已交定金的客户违约，其定金由甲方没收，甲方应将没收总额的 %作为乙方该次的策划代理费(同时不重复计算该次成交的按 %提取的策划代理佣金)。

三、溢价款(不含 层部分)的结算、分成比例、提取时间的约定

(一) 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定价策略所制定的各期销售底价表，经甲、乙双方确认后未经对方同意不得更改，并作为计算溢价款的依据。

(二) 本项目之成交金额须在双方确认的销售底价以上。若因特殊情况，甲方认可以低于底价出售，可视为底价销售，统计溢价部分时的销售金额以底价计算。

(三) 本项目实际成交总额超出双方确认的以销售底价表计算的总额部分(合同期满或终止时未售部分的单元以底价表金额视为实际成交金额)视为溢价。

(四) 本项目之溢价部分，甲、乙双方按 比例分配。

(五) 溢价款的结算及支付时间：在本合同期满或终止的 个工作日内，双方进行溢价款的结算，在结算后的 个工作日内甲方将乙方应得溢价款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得变更，否则产生的责任由变更方负责。若需修改已确认的文件，需事先征得对方同意，并以书面形式确认。

二、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为，乙方指定项目负责人为。甲、乙双方指令性文件均需项目负责人签字，双方负责人对递交的文件负责。双方项目负责人若有更改，需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三、乙方分阶段向甲方提交“项目工作计划”，“项目工作计划”将确定每一阶段的执行项目计划。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对乙方提交之“项目工作计划”进行核准确认，并由本项目负责人签字后送交乙方。乙方依据甲方负责人签署的“项目工作计划”开展工作。

四、在委托期限内，甲、乙双方收到对方提供的意见及文件时，应在要求期限内就对方意见做出答复。若因对方未能在规定日期内提交书面答复，致使本项目工作产生延误，并造成实际损失，由责任方承担相应责任。

五、甲、乙双方对本项目的策划代理方案均负有对外保密责任。

一、双方按本合同约定享受权利与承担义务，任何一方违约均要承担违约责任。

二、若甲方未按规定建筑标准、质量及交房日期将房屋交付使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与乙方无关。

三、如因甲方与发布、制作单位产生纠纷而导致媒体发布及广告工具制作不能按计划完成，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四、甲方在本合同期限内，不得委托其它公司或个人从事本项目的策划代理活动。

五、若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策划代理工作无法进行或完成，甲方应一次性支付人民币 元给乙方作为补偿金。若因乙方违约而导致本合同提前终止，乙方也一次性支付人民币 元给甲

方作为补偿金。

六、甲方应如期按本合同规定的方式及时间付款，若甲方延期支付策划费用超过 个工作日，甲方应按应付款额的每日万分之 的违约金支付给乙方。

七、在策划代理期间，若乙方连续两期未能完成预定的销售目标，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八、由于乙方在策划过程中因自身原因引起外界纠纷概由乙方负责。

九、合同期限内，乙方享有独占、排它的本项目广告媒体上的策划代理署名权。非经甲、乙双方许可，其它任何个人或单位不得冠以“策划代理”等有关或同类字样。

十、委托期的延续或终止在委托期限完结前 天内决定。

一、在条件成熟时，本项目的总平图、建材设备及配套设施表、工程进度表、销售底价表由双方加盖公章，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标的物所在地法院提请诉讼解决。

三、本合同正文共8页，壹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其他未尽事宜另行协商，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签署：

甲方： 乙方：

代表人签章： 代表人签章：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最新房地产护栏销售合同精选篇六

乙方：同亿装饰部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乙方承包甲方工程一事，达成如下协议，以共同遵守。

二、图纸和甲方要求如有变更，现场完成以实量为准另行结算。

三、工程范围：乙方按照甲方提供的样品生产和安装，确保工程质量。

四、交货安装期：合同签订后即刻制作生产，保质保量，货到施工现场安装到施工地点。

人确认后，甲方付乙方安装进度款的70%，工程完工后，甲方付乙方剩余工程款的70%，经甲方项目部负责人验收合格后，办理总结算，甲方即一次性付清全额余款。

得擅自约或解除合同，如有违约，一切责任由违约方全部承担。（请甲方按照工程进度提前10天通知乙方制作生产）

不承担违约责任。

责任。

九、本工程所有款项不含税金。

决。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代表： 代表：

电话： 电话：

年月日年月日

最新房地产护栏销售合同精选篇七

委托代理人姓名： _____

乙方(受聘者)姓名： _____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聘用乙方为甲方职工。经双方平等协商同意，依法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承诺

(一) 遵守国家、本省的法律、法规，保障乙方合法权益。

(二) 依法为乙方缴纳失业、养老、工伤、医疗等社会保险基金，并接受乙方查询和敦促。

(三) 按时支付乙方的工资，不得非法扣除或以任何形式拖延支付。

(四) 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安全卫生规定的劳动条件和保护措施。

(五)为乙方提供本职工作需要的职业技能培训机会。

(六)在不影响正常生产(工作)的情况下,不干涉乙方参加合法的社会活动。不要求乙方从事有损人格尊严的工作。

二、乙方承诺

(一)遵守国家、本省的法律、法规,维护国家利益和甲方的合法利益。

(二)遵守甲方不违反法律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

(三)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完成甲方规定的生产(工作)数量、质量指标(要求)。

(四)如实提供个人有关资料,不得有欺骗讹诈行为。

三、双方约定

(一)工作范围

甲方安排乙方在_____岗位(工种)负责_____工作(兼做_____工作)。

(二)合同期限及试用期

本合同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其中,试用期_____个月(最长不超过6个月),月工资额_____元。

(三)工作时间和超过工作限制

乙方每天为甲方工作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4小时,每周享有至少1天休息日(实行5天工作制之后从新规定)。由

于生产经营需要，甲方如需乙方加班加点，须征得乙方和工会同意，并按规定支付加班费或调休，且每月累计加班不得超过36小时，连续加班不得超过3天。

(四) 工资的给付

1. 甲方以货币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总额不低于_____元。支付时间为每月_____日至_____日。

2. 停工工资：非因乙方过失造成停工，停工期间，甲方应发给乙方停工工资。停工工资费不得低于乙方平均工资的70%。

四、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续订

(一) 劳动合同的解除

合同期未满解除劳动合同的，必须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经双方协商同意，也可以解除合同。

除法律另有规定外，甲、乙任何一方要解除劳动合同，须提前30天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支付一笔相当于通知期乙方正常工作可实得收入款数的费用予对方，作为代替通知金。

(二) 劳动合同的终止

劳动合同期满，合同即终止执行。

(三) 劳动合同的续订续订劳动合同，双方要在合同期满前30天协商确定。

五、合同期待遇和终止、解除劳动合同的有关补偿

乙方在合同期内应享受的有关待遇和终止、解除合同后可获得的有关补偿(生活补助费、医疗补助金)，按国家和本省的有关规定执行。

六、违约责任

甲、乙任何一方若不履行本合同规定，须承担违约责任。

(一) 违约经济责任

1. 甲方未征得乙方同意强制乙方加班加点的，除支付加班工资外，还须付给乙方两倍于加班工资的违约金。
2. 乙方已同意加班但又临时拒绝的，须按预定加班时数付给相当于两倍加班工资的违约金予甲方。
3. 甲方如不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和金额支付乙方工资，除付清所欠工资外，须按日支付乙方相当于所欠款额1%的违约金。
4. 在合同期内，甲方非法单方面解除合同或乙方因甲方过错而解除合同，甲方应按乙方在本企业服务年限长短支付违约金，数额为：解除合同当年乙方月平均工资总额的两倍乘服务年限(不足一年的按一年计)。
5. 乙方非法单方面解除合同，须付给甲方违约金，数额为解除合同当年乙方月平均工资总额的两倍乘合同期未满年限(不足一年的按一年计)。

(二) 违约法律责任

甲、乙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给对方造成严重损失的，除承担经济责任外，还应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其他

(一) 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有关内容，但须办理变更手续。

(二) 甲、乙双方如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均有权

申请调解和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三)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最新房地产护栏销售合同精选篇八

委托人(甲方)

代理人(乙方)

第一条(订立合同的基础和目的)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市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和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接受甲方委托，代理甲方订立房地产交易(买卖/租赁)合同，并完成其他委托服务事项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委托的事项)

(一) 委托交易房地产的基本情况

1、座落：

2、建筑面积：

3、权属：

(一) 委托事项

1□

2□

第三条(佣金支付)

(一)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甲方委托的事项,甲方按照下列第种方式计算支付佣金;(任选一种)

2、按提供服务所需成本计_____币_____元支付给乙方。

(二)乙方未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委托事项第()项的,应当按按照合同约定的佣金_____% ,具体数额为_____币_____元,给付甲方。

第四条(预收、预支费用处理)

乙方_____ (预收/预支)甲方费用_____币_____元,用于甲方委托的_____,本合同履行完毕后,双方按照合同约定再行清结。

第五条(合同在履行中的变更及处理)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条款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在约定的时限内,变更约定条款或签订补充条款,并注明变更事项。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签署的补充协议及其他书面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六条(违约责任)

(一)双方商定,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承担违约责任:

- 1、 完成的事项违反合同约定的；
- 2、 擅自解除合同的；
- 3、 与他人私下串通，损害甲方利益的；
- 4、 其他过失损害甲方利益的。

(二) 双方商定，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承担违约责任：

- 1、 擅自解除合同的；
- 2、 与他人私下串通，造成乙方无法履行合同的；
- 3、 其他造成乙方无法完成委托事项的行为。

(三) 双方商定，发生上述违约行为的，违约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佣金总额的_____%，计_____元作为违约金支付给对方。违约方给对方造成的其他经济损失，应当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予以赔偿。

第七条(发生争议的解决方法)

- 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订立合同数量)

本合同壹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补充条款

(粘贴线) (骑缝章加盖处)

甲方(名字/名称) 乙方(名称)

身份证/其他证件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住/地址 住/地址

邮编号码 邮编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本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代理人(签章) 执业经纪人(签章)

执业经纪证书(编号)

年月日 年月日

签于： 签于：

特别告知

一、本合同文本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青岛市经纪人条例》等有关规定制定的示范文本，供当事人约定采用。

二、本合同所称的委托人(甲方)是指委托房地产经纪组织代理房地产交易(买卖、租赁等)事宜的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本合同所称的代理人是指接受委托为委托人提供代理服务并具备房地产经纪人资格的房地产经纪组织。本合同所称的房地产代理是指委托人与代理人约定，由代理人代理委托人

进行房地产交易(买卖、租赁等)和其他相关事务, 委托人支付佣金的经营行为。代理人为委托人完成委托事项后, 依据合同约定可以收取委托人的佣金。但作为本合同委托人的代理人在与第三人订立房地产交易合同时, 不得同时成为第三人的代理人, 并以代理人的名义收取第三人的佣金及其他费用。代理人接受委托人的委托后, 转委托他人的, 应当经委托人书面同意或经委托人事后确认, 否则代理人应当对转委托在第三人的行为承担责任。

三、房地产经纪是指依法取得经纪执业证书, 并在经纪组织中从事经纪活动的执业人员(以下简称执业经纪人)和依法设立的具有经纪活动资格的公司、合伙企业、个人独资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接受委托从事房地产代理业务的组织和人员应具备上述资格和条件。不具备上述资格和条件的, 不得与委托人订立本合同。委托人在委托有关房地产事务前, 应查验接受委托业务的房地产经纪人的营业执照、备案证书, 以及提供服务的执业经纪人的执业证书, 房地产经纪人应予以配合。

四、订立本合同前, 委托人应充分考虑与代理人约定的各项委托事务的要求、条件、时间, 并将各项委托事务的要求、条件、时间在合同中明确。

五、在订立合同时, 双方对合同的履行时间、支付佣金的数额、发生违约时的佣金退赔与经济赔偿、发生争议的解决方法应当在合同中约定明确。同时, 委托人对代理人所提供的咨询服务和协商订立合同时发生的疑问, 应及时向所在地房地产管理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或房地产交易中心征询或核查。本合同约定时或履行中, 双方未尽事宜可通过本合同的“补充条款”予以补充约定。

六、订立合同后, 委托人与房地产经纪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 合同履行期间发生争议的, 可通过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解决。

七、本合同文本在市、区、县房地产交易中心、市执业经纪人协会;市房地产经纪人协会均有售，建议委托人先行购买本合同并仔细阅读。

八、本合同由青岛市房屋土地资源管理局制定、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制，不得翻印。